

附件 2

底张街办岩村拟批准纳入低保人员公示

根据《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》和市民政局相关要求，经街办批准，拟将以下家庭纳入低保，现予以公示。如有异议，7日内，请监督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33632771

咸阳市渭城区底张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25年3月21日

[illegible]